

一九八一年一月 出版

稅收財務物價大檢查 工作手冊

稅收財務物價大檢查辦公室編

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工作手册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编

说 明

一、国务院决定，最近几年，每年都要进行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为便于参加大检查的工作人员学习国务院同志有关大检查的指示精神，熟悉有关方针政策和财经法规，掌握大检查工作的基本方法，把大检查工作搞得更好，特编印《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手册》。

二、本《手册》按内容分为九个部分：（一）领导同志谈监督检查；（二）领导同志在接见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国务院工作组全体成员会议上的讲话；（三）有关同志在全国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四）1988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有关文件；（五）财经法规选录；（六）大检查工作方法介绍；（七）违反财经法规案例；（八）文章、评论选载；（九）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表彰参加1987年度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先进个人。

三、本《手册》中汇集的有关法规，今后如有新规定，均按新规定执行。《手册》中有关大检查的工作方法介绍和违纪案例，仅供参考。

四、本《手册》是内部工作文件，要妥善保管，严防遗失，不得提供给外国人阅看和带往国外及港澳地区。

五、在汇编本《手册》过程中，得到各地区、各部门大检查办公室的大力支持，特此致谢。

由于汇集时间仓促，编辑水平有限，《手册》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一九八八年九月三十日

目 录

一、领导同志谈监督检查

赵紫阳同志谈财经监督检查·····	(1)
李 鹏同志谈财经监督检查·····	(5)
万 里同志谈财经监督检查·····	(8)
宋 平同志谈财经监督检查·····	(9)
王丙乾同志谈财经监督检查·····	(10)

二、领导同志在接见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国务院工作组全体成员会议上的讲话

田纪云同志 1985 年 9 月 7 日的讲话·····	(15)
胡启立、田纪云等同志 1986 年 2 月 22 日的 讲话·····	(21)
姚依林等同志 1986 年 10 月 20 日的讲话·····	(34)
田纪云同志 1987 年 3 月 7 日的讲话·····	(50)
田纪云同志 1987 年 10 月 13 日的讲话·····	(57)
田纪云同志 1988 年 3 月 19 日的讲话·····	(65)

三、有关同志在全国税收、财务、物价 大检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一) 有关同志在 1987 年全国税收、财务、 物价大检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国务院副秘书长白美清同志的讲话	(73)
财政部副部长项怀诚同志的讲话	(86)
审计署副审计长罗进新同志的讲话	(103)
国家物价局副局长王兴家同志的讲话	(107)
国务院大检查办公室副主任柳标同志的讲话	(112)

(二) 有关同志在 1988 年全国税收、财务、 物价大检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国务委员兼财政部部长王丙乾同志的讲话	(118)
国务院副秘书长白美清同志的讲话	(126)
财政部副部长 国务院大检查办公室主任迟海滨 同志的讲话	(135)
审计署副审计长郑力同志的讲话	(147)
国家物价局副局长王兴家同志的讲话	(150)
国务院大检查办公室副主任柳标同志的讲话	(154)

四、1988 年税收、财务、物价 大检查有关文件

- 国务院关于开展一九八八年税收、财务、物价
大检查的通知…………… (160)
-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关于贯彻执
行《国务院关于开展一九八八年税收、财务、
物价大检查的通知》的具体安排意见…………… (166)
-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关于地方
派人检查中央企事业单位有关问题的通知…………… (173)
-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关于填报
《一九八八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违纪
和入库金额汇总表》的通知…………… (181)
-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关于在大
检查期间查处的违价罚没收入如何上缴问题
的规定…………… (187)
-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转发国家
物价局《印发〈关于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中查处价格违法行为若干政策界限的规定〉的
通知》和《关于开展一九八八年物价大检查的
通知》的通知…………… (188)
-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关于大
检查中处理经济违纪问题有关政策界限的补充
规定》…………… (196)

五、财经法规选录

(一) 财政税务类

- 国务院关于发布《国务院关于违反财政法规处罚
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203)
- 财政部 审计署关于发布《违反财政法规处罚
的暂行规定施行细则》的通知…………… (210)
- 国务院关于严肃税收法纪加强税收工作的决定…………… (220)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税收工作的紧急通知…………… (223)
- 国务院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
暂行条例》的通知…………… (225)
- 审计署 监察部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财政收支进行
大检查的联合通知…………… (235)
- 财政部关于检发《税收征收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
规定》的通知…………… (238)
- 国务院批转财政部《关于税收管理体制的
规定》…………… (248)
- 最高人民检察院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搞好查处
偷税、抗税案件工作的联合通知…………… (251)
- 财政部关于发布《罚没财物和追回赃款赃物管理
办法》的通知…………… (254)
- 财政部关于国家物价局直接查处违纪案件的罚没
收入和办案费用补助处理办法的通知…………… (262)
- 财政部关于颁发《全国发票管理暂行办法》

的通知·····	(26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检查清理发票的通知·····	(270)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名烟名酒放开价格和部分烟酒调整 价格后征收产品税、专项收入问题的规定·····	(277)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烟酒放开和调整价格后征收 产品税、专项收入问题的补充规定·····	(284)

(二) 企 业 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286)
财政部关于颁发《国营工交企业经济核算工作试行 办法》的通知·····	(299)
国务院关于发布《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 责任制暂行条例》的通知·····	(316)
财政部关于印发《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推行承包 经营责任制有关财务问题的规定》的通知·····	(325)
国务院关于发布《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条例》 的通知·····	(330)
财政部关于颁发《国营工业、交通运输企业成本 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341)
财政部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关于制定《国营施工 企业成本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360)
财政部关于颁发《国营商业、外贸企业成本管理 实施细则》的通知·····	(380)
财政部印发《关于中央企业财政驻厂员工作的 暂行规定》的通知·····	(397)

财政部关于放开和提高卷烟、酒价格后有关财务 处理和预算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	(402)
财政部 农牧渔业部关于印发乡镇企业财务会计 制度的通知·····	(408)

(三) 会 计 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428)
国务院发布《会计人员职权条例》·····	(434)
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人员工作规则》的通知·····	(440)
财政部关于放开和提高部分酒的价格后有关会计 处理问题的通知·····	(456)

(四) 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类

国务院关于严格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压缩开支的 紧急通知·····	(458)
全国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办公室 国家计委 国家经委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 商业部 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违反控制社会集团 购买力规定的处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463)

(五) 物价、外汇、工商管理类

国务院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 条例》的通知·····	(467)
------------------------------------	-------

国家物价局关于价格违法行为的处罚规定·····	(477)
国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 条例》·····	(482)
国务院关于加强外汇管理的决定·····	(489)
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违反外汇管理处罚施行 细则·····	(491)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 国家外汇 管理局颁发《关于一九八七年外汇检查若干 具体政策问题的规定》的通知·····	(495)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 国家外汇 管理局颁发《关于查出外汇违纪问题的处理 意见》的通知·····	(49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	(503)
国务院关于发布《投机倒把行政处罚暂行条例》 的通知·····	(513)

(六) 清理和整顿公司类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通知·····	(518)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 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	(519)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 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 几个问题的说明·····	(523)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清理和整顿公司的通知·····	(525)

(七) 其 他 类

国务院关于加强股票、债券管理的通知·····	(529)
国家旅游局发布《关于严格禁止在旅游业务中私自 收授回扣和收取小费的规定》·····	(531)
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党员领导干部犯 严重官僚主义失职错误党纪处分的暂行 规定》·····	(534)

六、大检查工作方法介绍

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的基本方法（陕西省 大检查办公室、财政厅供稿）·····	(541)
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提纲（选自上海市、 天津市大检查办公室编印的检查提纲）·····	(558)

七、违反财经法规案例

××厂偷税案例·····	(571)
××贸易分公司偷税案例·····	(572)
××厂偷税漏税截留利润案例·····	(573)
××厂劳动服务公司偷税案例·····	(575)
××有限公司偷税案例·····	(576)
××电力局截留利润案例·····	(577)
××厂乱挤成本案例·····	(578)

××厂私设小金库案例·····	(579)
××工程公司乱挤成本乱发实物案例·····	(580)
××煤炭公司违反财务制度案例·····	(581)
××汽车修理厂损公肥私案例·····	(583)
××厂乱挤成本案例·····	(585)
××彩印厂违反财经法纪案例·····	(586)
××公司“引进”国产旧设备案例·····	(590)
××分行年终突击花钱案例·····	(591)
××工程处乱买专控商品案例·····	(592)
××县派出所截留、乱支罚没收入案例·····	(593)
××镇部分干部用公款游山玩水案例·····	(594)
××公司等十个单位在同一时间内加价转手倒卖 钢材案例·····	(596)
××商店加价倒卖液化气钢瓶案例·····	(598)
××厂擅自提高汽车价格案例·····	(600)
××厂供应处倒卖航空煤油案例·····	(601)

八、文章、评论选载

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要善始善终·····	(603)
认真搞好今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605)
改革、开放与监督检查并行不悖·····	(607)
关于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608)

九、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
办公室表彰参加 1987 年度税收、
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
先 进 个 人

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
表彰参加 1987 年度税收、财务、
物价大检查工作先进个人名单…………… (620)

一、领导同志谈监督检查

赵紫阳同志谈财经监督检查

严肃财经纪律，加强监督检查，堵塞跑冒滴漏。现在不少企业乱摊成本、偷漏税款、截留上缴利润等已达到相当严重的程度。必须引起重视，加以解决。年初进行的财务大检查收效不错，应继续进行。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处理，不能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节选自1982年3月4日在全国工业交通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结合企业的调整和整顿，要认真加强财务管理、物价管理、税收管理和信贷管理，严格财经纪律。凡是侵占、挪用、截留国家收入，违反国家规定乱摊成本、多提利润留成的，一律要加以纠正，并如数追回全部款项。国家规定的产品价格，必须严格执行，不得随意变动。违反物价纪律的，要依法严肃处理。国家制定的税收法令，任何地方和单位无权改变。擅自决定减税免税的，要坚决纠正，如数追回税款。企业偷漏和拖欠的税款，必须限期补交国库，并课以罚

款。凡是使用国家资金和财政拨款举办的各种建设事业，其实际效益必须达到计划和设计规定的要求，不得造成损失浪费。坚持信贷管理的集中统一，各级银行不得违反国家计划和政策规定滥发贷款，也不允许任何人强制贷款。必须采取坚决有效的措施，纠正一切化大公为小公、损公肥私的违法乱纪行为。宪法已经规定实行审计制度，审计机构有权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企业事业组织的财政收支进行审计监督，任何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一律不得干预。各级领导干部特别要模范地执行和维护国家的财经纪律。任何人违反财经纪律，都要追究责任，情节严重的要依法惩处。执法犯法的，要加重处分。对于那些坚持原则，敢于同违反财经纪律行为作斗争的同志，要坚决给予支持和鼓励。任何人对他们进行打击报复，必须依法从重惩处。

(节选自1982年11月30日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作的《关于第六个五年计划的报告》)

审计工作是加强管理和监督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重要方面，是使开放、搞活、扩权健康进行的一个重要保证。

(节选自1985年3月14日在全国审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检查要从严。明显违反财经纪律的，该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有些界限不清，性质一时不易确定，难度大的问题，可以另案解决。不要因为这些问题影响对其他问题的处理，影响整个大检查工作的进行。

查出来的问题，从财政上讲是违反财经纪律的问题，经

济上该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对于那些要给党纪、政纪处分的和犯了法的，应由各级纪委或法院立案处理。涉及广大群众利益的问题，违反了财经纪律的也要严格检查，但经济上的处理凡涉及群众利益的，要慎重。

(节选自1985年11月21日、12月20日听取国务院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工作汇报时的讲话)

必须把消费的增长切实建立在生产发展可能的基础之上。这些年来，认真纠正了过去片面强调积累、忽视消费的偏向，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解决多年积累下来的人民生活方面的问题，使城乡绝大多数居民的收入和消费水平有了显著提高。这是必要的和正确的。今后，我们还要坚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不断改善人民生活的方针。但是必须指出，目前我国经济生活中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就是有支付能力的消费需求增长过快，消费欲望越来越大，标准越来越高。特别是在集团消费方面，许多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讲排场，摆阔气，比豪华，请客送礼，滥发实物，挥霍公款，奢侈成风，各项设施盲目追求现代化，铺张浪费发展到了相当严重的地步。工资、奖金和集团消费等开支增加过多，既提高了生产成本，又加剧了消费结构与产业结构的矛盾。这几年许多高档耐用消费品生产大幅度增长，而且花费不少外汇进口了这方面的大量整机和散件，但市场供需矛盾相当尖锐。消费结构的这种趋向，脱离了我国经济发展的现实水平和产业结构变化的可能，如不加以正确引导，不仅将使资金积累减少，造成经济后劲乏力，更严重的是会败坏社会风气，滋生贪图享乐、不求创业的思想，形成现实的人均国民

收入较低而又消费欲望过高之间的矛盾，引起种种社会问题。生产是消费的前提，生活消费只能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步提高。在正常情况下，人民生活改善的速度必须低于生产发展和劳动生产率提高的速度，居民购买力和集团购买力增加的幅度必须同社会消费品生产增长的幅度相适应。这是不能违反的客观经济规律。特别是我国目前正处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创业阶段，需要积累大量建设资金，必须长期坚持艰苦奋斗、勤俭建国、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方针，而不能追求过高的消费。前几年对这个方针讲少了，我们一定要接受这个教训。从现在起，我们必须根据经济的现实情况和发展可能来恰当安排人民的消费水平，同时采取切实有效的政策措施，严格控制集团消费，并对人们的消费需求、消费档次、消费心理和消费方式进行正确的引导和调节，使之符合我国的资源条件和生产力发展水平。

(节选自1987年3月25日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我们党处于执政地位，必须经得起执政的考验；我们党正在领导改革开放，也必须经得起改革开放的考验。这是新时期党的建设必须解决的最重大的课题。应该作这样的估计：从总体上讲，我们党是能够经得起严峻考验的，是有力量同各种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的；但也必须估计到，会有少数党员经不起考验。几年来，偷税漏税，走私贩私、行贿受贿、执法犯法、敲诈勒索、贪污盗窃、泄漏国家机密和经济情报、违反外事纪律、任人唯亲、打击报复、道德败坏等现象在某些共产党员中屡有发生。我们当然不能因为有少数党